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彥秀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話：03-8224526#304、305

電子信箱：lyssio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1584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考試院秘書長函。(1080158462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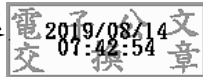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考試院編製之2018年「考試院性別統計指標」，及
「考試院性別圖像」中、英文版與相關性別統計查詢資
料，請轉知所屬參閱或下載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試院秘書長108年8月7日考臺統字第10800063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業經登載於考試院全球資訊網（考試院全球資訊網首頁/性別平等專區/性別統計），請各機關、學校性別平等單位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8/08/14



1080003788